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竞业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竞业达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3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00,000股，发行价格31.8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3,49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7,938,484.55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9月16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0CDA10482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募投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 金(万元)
1	云端一体化智慧互联教学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637.00	9,637.00
2	新一代考试考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430.00	9,430.00
3	轨道交通综合安防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770.00	9,770.00
4	竞业达怀来科技园建设项目	28,359.00	28,359.00

5	营销网络及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4,509.00	4,509.00
6	补充运营资金	18,000.00	15,088.85
	合计	79,705.00	76,793.85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

三、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三）投资期限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本次现金管理拟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不超过12个月）低风险投资产品，其中募集资金投资品种应当满足保本要求。

（五）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日常实施及办理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实际投资金额确定、协议的签署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以及因发行主体原因导致本金受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根据理财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以及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六、相关审批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

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独立董事意见

针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专项意见如下：“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影响公司正常的资金周转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针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专项意见如下：“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影响公司正常的资金周转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监事会意见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及募投项目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在授权时间内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开展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并且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在授权时间内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开展，并且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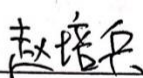
经核查，国金证券认为：竞业达《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相关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因此，国金证券对竞业达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其中《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还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培兵



尹百宽



2020 年 10 月 13 日